

##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8】第 20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给予高度重视，对问询函关注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和落实，并组织相关部门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和分析，现就问询函所提问题及公司相关回复说明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你公司共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886.34 万元。请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补充说明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参数以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 1、商誉构成情况

（1）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商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形成商誉事项	2017.12.31
收购浙江鼎联科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	972.88
收购南京北洋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	341.28
收购苏州中恒普瑞能源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60% 股权形成的商誉	3,532.95
收购北京殷图仿真技术有限公司 60% 股权形成的商誉	3,360.35
收购上海煦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形成的商誉	1,127.24
合计	9,334.71

（2）商誉形成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鼎联科公司	南京北洋公司	苏州普瑞公司	北京殷图公司	上海煦达公司
合并成本合计	1,835.35	873.30	3,600.00	5,490.00	1,792.6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862.47	532.02	67.05	2,129.65	665.45
商誉	972.88	341.28	3,532.95	3,360.35	1,127.24

## 2、商誉减值测试

### (1) 浙江鼎联科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鼎联科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联科公司”）是由通信业内资深专家组建的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鼎联科公司依托领先的供应链、生产及质量管理体系，近年来取得良好的业绩。中恒电气公司通过与鼎联科公司的全面整合，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和专长，不断完善和延伸产品线，进而占领更为广泛的通信电源领域，增强鼎联科公司市场竞争力，通过市场协同、共享客户资源，促进产品与服务的市场拓展，从而增加市场份额，创造更高的效益。通过对鼎联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判断，并结合鼎联科公司对未来盈利预测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分析，公司年审会计师认可管理层的意见，即认为报告期内该商誉不存在减值。

### (2) 南京北洋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北洋电力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北洋公司”）系2013年11月北京中恒博瑞数字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博瑞公司”）为更好开拓市场收购的公司，南京北洋公司主要的优势在于电力软件设计咨询，而中恒博瑞公司作为电力软件设计和生产商，两者合并之后南京北洋公司和中恒博瑞公司依托各自的客户优势和技术专长，取得了明显的效益，通过对南京北洋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并结合南京北洋公司对未来的盈利预测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年审会计师认可管理层的意见，即认为报告期内商誉不存在减值。

### (3) 苏州中恒普瑞能源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中恒普瑞能源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普瑞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用电侧线下管理及电能服务企业，主要从事用电设备智能化管理服务、企业内用电综合管理咨询服务等面向用电侧线下服务领域的业务，在用电监控、用电咨询、企业节能管理等方面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通过对苏州普瑞公司目前

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并结合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咨报字（2018）第020135号估值报告》，经测算苏州普瑞公司存在减值，按照实际减值金额计提减值准备，测算过程详见问题1第三点计算过程。

#### （4）北京殷图仿真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殷图仿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殷图公司”）在电力系统实时数字仿真计算和电力系统全过程暂态测试领域具有突出的优势地位，其电力系统暂态仿真及其分布式发电数学模型系统相关技术是构建区域主动配电网能量管理系统（EMS）的重要技术基础，是实现区域主动配电网运营、电力需求侧响应及虚拟发电厂（VPP）运营的重要工具。中恒电气公司收购北京殷图公司将加强公司的技术优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大力推进公司能源互联网产业发展战略布局。通过对北京殷图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并结合北京殷图公司对未来的盈利预测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年审会计师认可管理层的意见，即认为报告期内商誉不存在减值。

#### （5）上海煦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煦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煦达公司”）是一家面向国际市场，专注于研发、生产、销售高质量、高性价比的逆变器电源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是一个市场导向型企业，市场导向能够促进和支持公司的市场信息收集，信息在组织内部的扩散以及对于市场信息的协调反应。随着新能源电力市场的发展，公司未来市场前景发展良好。通过对上海煦达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并结合上海煦达公司对未来的盈利预测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年审会计师认可管理层的意见，即认为报告期内商誉不存在减值。

### 3、苏州普瑞公司商誉减值金额测算过程

公司将苏州普瑞公司商誉与苏州普瑞公司视为一个资产组，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结果并经会计师复核后确认的可收回金额为10,900万元，经测算后，本公司对苏州普瑞公司商誉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2,886.34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A、苏州普瑞公司按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持续计算的2017年12月31日净资产价值	9,822.31
B、收购苏州普瑞公司60%股权形成的商誉	3,532.95
C、包含完整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A+B/60%）	15,710.56

D、评估苏州普瑞公司可收回金额	10,900.00
E、普瑞资产组整体减值金额（C-D）	4,810.56
F、按持股比例 60%应确认的商誉减值金额（E*60%）	2,886.34

#### 4、商誉减值核查程序

公司年审会计师针对商誉的减值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测试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评估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
- （3）测试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利用估值专家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以及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估值专家的工作；
- （4）验证商誉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

经年审会计师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报告期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是充分的，并出具了瑞华专函字[2018]33090002号专项说明。

二、报告期内，你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6,970.18万元，累计投入1.1亿元，投资进度仅为16.00%。该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19年9月1日。请你公司说明以下事项：

（1）请结合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详细分析上述项目投资进度缓慢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以及上述项目的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明确意见。

（2）请你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与募投项目的建设情况进行认真自查并说明是否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

回复：

公司募投项目“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68,861万元，项目投资实施周期为2016年9月20日至2019年9月20日，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资金额11,016.12万元，投资进度比例为16.00%。根据该项目前期披露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根据每年人员规模、业务开发规模及项目实施进度，在实施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分别实现投资总额为12,633万元、22,350万元和33,878万元，

投资进度比例为18.35%、50.80%、100%。

### 1、项目投资进度情况、可行性及项目相关资产情况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项目实施周期为十五个月，投资进度比例为16.00%。根据《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第一年（十二个月）投资进度比例为18.35%，主要内容为两部分：能源互联网云平台研发、线下区域中心建设。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云平台2.2版线上功能同步多业务系统，真正发挥好数据的聚合效应，实现运行监测、诊断分析、智能控制等技术系统的集成应用，最终实现数据共享、系统互联、业务协同；线下持续拓展运维服务商，通过与线上串联、平台共享、资源集中管控等多种途径，快速建立市场优势，目前，公司线下运维服务商已覆盖深圳、北京、杭州、苏州、四川等多个省市，横跨制造业、房地产业、服务业、教育、医疗、物流、政府机构、公共设施等行业。

(a) 我国能源互联网目前还处于初期阶段，在能源互联网生态系统中的合作企业需要打破传统的商业模式，通过聚合用户资源、输配资源和技术资源，提供更多新产品、新服务、新盈利模式甚至投融资模式。行业处于发展初期，企业也面临观念、变革魄力、信息技术与运营技术融合等内外部挑战，都需要在竞争压力和能力获取两方面找到自我更新的节奏，在能源互联网市场不断摸索、建设、运营新的商业模式。更重要的是在资产组合、角色选择和服务范围等战略层面进行前瞻部署，开辟以服务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增量市场，锁定新的收入来源，使新业务成为既能自我生长、又能抵御颠覆性冲击的“息壤”。

“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作为公司能源互联网板块的核心，根据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进度较计划有所减缓。一方面，公司在进军能源服务市场择机而动，在分享国家能源、电力改革红利的同时，保证公司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业绩稳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协议，专户存放、有序监管，合适时机合理进行定期存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投项目顺利进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b) 政策强力激发信息化活力，工业互联网探索征程开启。能源互联网作为工业互联网在能源领域的实质性落地，“互联网+”时代仍在持续发酵。公司作为电力电子、电力信息行业中的翘楚，拥有新能源充换电设备、高压直流电源系统（HVDC）等完备的产品系列、拥有全套的电力信息化供电解决方案、拥有已具雏形的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公司继续加大对云平台的投入，自主开发、完善更

贴近市场、用户需求的能源互联网云平台。故该项目完全契合公司战略发展，且符合国家推进工业互联网发展规划，其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c) 2015年6月，注册成立杭州中恒云能源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能源互联网板块的载体。依托公司二十多年电力电子领域的技术积累及行业背景，利用互联网技术，自主开发完成能源互联网板块的核心——“能源互联网云平台”，经过三年的产业探索和技术研究，公司拥有平台的核心技术及知识产权，公司对该项目的战略定位相当明确，以轻资产模式，利用信息通信、大数据、物联网、新能源等技术让互联网平台与能源专业服务深度融合，打造综合智慧能源服务平台，助力公司构建能源互联网产业生态，故该项目不存在资产减值迹象。

经公司年审会计师核查，认为公司募投项目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并出具了瑞华专函字[2018]33090002号专项说明。

## **2、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的履职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与募投项目的建设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 **(a) 募集资金制度建立**

公司已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

### **(b)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公司审慎选择商业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按规定存放专户集中管理，各专户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及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含四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 **(c) 募集资金使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按照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需要使用募集资金共38,483.44万元。期间未发生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者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等情况。

### **(d) 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e)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7年2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止2016年12月31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5,465.39万元，其中能源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4,045.94万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建设项目1,419.45万元。

(f) 闲置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根据公司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对资金使用进行了精心规划，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专户银行以定期存单方式存储共5.7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存单到期后的募集资金自动转入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自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真落实《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集中管理。公司财务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了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公司审计部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建设情况、投入金额、投入后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检查，按规定在定期报告和专项报告中进行了说明，并出具半年度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同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密切关注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实施条件，综合讨论分析项目后续实施的必要性，并及时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相关议案；同时在定期报告和专项报告编制和审议期间，对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募投项目的建设情况作了进一步的了解和分析，提出了相关建议和意见，并在披露的相关文件上进行签字确认。公司独立董事查阅并听取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均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经自查，公司对募集资金与募投项目建设的管理情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

三、报告期内，你公司通讯电源产品、电力操作电源系统产品以及软件开发、销售及服务产品的毛利率分别较上年下降7.64%、8.69%和8.23%。请结合经营环境、同行业公司情况、主要合同订单价格、原材料价格等变动情况详细说明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回复：

1、公司对电源产品收入及毛利细分如下

(a) 电力操作电源系统细分情况

2017年电力操作电源毛利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传统电力电源	12,498.87	8,145.73	4,353.15	34.83%
电力充电桩	6,945.84	3,123.70	3,822.14	55.03%
合计	19,444.72	11,269.43	8,175.29	42.04%

2016年电力操作电源毛利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传统电力电源	9,555.03	7,600.15	1,954.88	20.46%
电力充电桩	20,530.38	7,223.05	13,307.33	64.82%
合计	30,085.40	14,823.20	15,262.21	50.73%

受电力细分产品充电桩行业波动影响，充电桩所在的电力操作电源板块收入下滑，成为公司电力操作电源整体营收下降的主要原因。电力操作电源营业收入同比下降35.37%，减少10,641万元，毛利率下降8.69%，主要系充电桩营业收入同比减少13,585万元，下降66.17%，充电桩的毛利率同比下降9.97%；公司作为电力电子设备制造的领衔优质企业，凭借深厚的技术优势，不断推陈出新，满足客户个性化定制需求，传统电力电源营业收入同比上升30.81%，增加2943.84万元，毛利率同比上升14.37%，公司将不断推出满足客户需求的高质量产品，保证业绩持续稳健增长。

随着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的持续放量，包括各地充电桩建设运营补贴政策逐渐

出台，充电桩建设进度有望加速。2018年3月27日，国家电网公司发布了2018年第一批充电桩招标公告，本次招标共分为33个包，总功率741MW，总招标金额预计在6.6亿元，国网首批充电桩招标超预期，总量创历史新高。公司是国网系统外企业中标量最大的公司，充分体现了充电桩能量管控的有效性以及突出的产品竞争力，继而充电桩将持续为公司业绩增长发力。

### (b) 通信电源系统细分情况

2016-2017年通信操作电源毛利情况

单位：万元

通信电源	营业收入	销货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6年	27,091.23	17,177.65	9,913.58	36.59%
2017年	34,967.81	24,843.80	10,124.01	28.95%

报告期内，三大运营商将宏基站移交给铁塔公司，三大运营商整体资本开支同比有所下滑，给通信设备板块带来一定的压力，即中国铁塔及三大运营商集中采购电源设备数量、价格都有所下降，造成传统通信电源毛利率同比下降。

从产品结构来看，通信电源非标产品毛利率较高，运营商集中采购毛利率较低；公司主要客户——中国移动，2016年与2017年的集采份额与非标产品的份额见下：

项目	2017年	2016年
移动集采采购份额	70%	30%
非标产品采购份额	30%	70%

2016年与2017年中国移动的销售额及占比情况见下：

项目	2017年	2016年
销售给中国移动的销售额	16,761.74 万元	11,074.78 万元
中国移动销售额占通信电源产品的比例	47.93%	40.88%

从产品结构分析，毛利率较低的集采份额从2016年的30%上升到2017年的70%，且中国移动销售额占通信电源产品的比例从40.88%上升到47.93%，故导致公司通信电源毛利率同比下降。

目前，全球5G发展进入关键阶段，有比较统一的发展环境，中国现处于第一梯队。中国预计今年年底完成预商用，2019年上半年完成商用产品的研发，大概率在2019年牌照发放。同时国家大力发展的人工智能兴起，驱动因素有三：大数据、算力、深度学习算法。预计在2019年下半年拿到可用的5G手机产品，在2019

年下半年和2020年上半年，5G商用和产品成熟度会有一个统一。报告期内，公司针对5G研发的户外自冷电源系列，利用磁集成技术，可实现小型化、低损耗、易维护等性能。技术的储备、行业的递推，预示着5G时代有望对公司业绩实现大幅增长。

公司作为技术领先、具有规模优势的高压直流电源系统（HVDC）龙头企业，屡次中标BAT、通信运营商、互联网云计算、数据港、军工、电网等IDC机房建设与改造项目，经过多方认证和试验，报告期内，独家中标阿里巴巴联合万国数据港、上海数据港、张北数据港进行的集中采购，中标金额达1亿余元，故致使高压直流电源系统（HVDC）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将高压直流电源系统（HVDC）归口为通信电源系统，导致通信电源系统毛利率同比下降。

随着大数据、云计算、工业互联网的不断深化，IDC作为其供电保障基础设施，市场需求还相当旺盛，加之“GB50174-2017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1215-2017通信高压直流设备工程技术规范”两大国标的发布实施，正式将高压直流电源列入电子信息设备供电电源，整体行业仍处于周期成长的上升阶段，公司将依托技术优势和市场经验，为IDC数据机房保驾护航，为业绩增光添彩。

### （c）软件开发、销售及服务产品

2017年软件开发实施项目按电力公司规范要求，进行个性化开发及实施，公司加大了项目人员的投入，并按技术方案变更，延长了项目执行周期，致使公司人员成本增加及项目周期边际成本上升；软件项目咨询服务各网省公司由原独立招标，项目集中统一实施，转变为现项目分散至各市、县、区等，项目执行扩充到电力企业基层，项目人员的增加导致成本上升。故公司软件开发、销售及服务业成本同比上升26.69%，毛利率同比下降8.23%。

## 2、同行业公司及原材料情况说明

公司 销售毛利率（%）	中恒电气 (002364)	特锐德 (300001)	和顺电气 (300141)	动力源 (600405)
2015	41.84	24.15	24.11	32.31
2016	44.45	21.47	32.49	32.87
2017	32.97	25.38	24.03	31.98

公司毛利率与往年相比有了一定的下降，但与同行业其他企业相比，公司毛利率达到32.97%仍高于其他企业，凭借多年积累的研发、技术、渠道优势和良好

的市场口碑，公司仍然获得了相对较高的毛利；作为高新技术产品，从新产品投放市场，到市场日趋成熟，随着行业竞争者的增加，行业内部竞争会进一步加剧，会导致较高的毛利率出现一定的下降，逐步回归到一个相对合理的水平。因此毛利率一定范围的下降是一种相对合理的市场行为；公司不断开拓新的市场和客户资源，支持加大力度开发大客户，实现集约化经营，加大对大客户需求的研发投入和技术支持，会适当降低毛利率以获取大客户订单。

报告期内，由于受有色金属期货价格影响，结构件、线材、蓄电池的采购成本上涨幅度较大，同比分别上涨5.38%、19.33%、8.11%，原材料采购价格的上涨，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上升，致使各产品的毛利率下降。

四、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6亿元，同比下降2.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6,377.43万元，同比下降59.7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为2,938.77万元，同比下降79.8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9.28万元，同比下降96.23%。请结合你公司不同业务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公司市场地位、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和报告期内毛利率、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经营性现金流等因素的变化情况，说明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变化幅度不大的情况下，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幅度较大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

1、2017年度，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a）虽然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尤其是纯电动汽车的产销量呈高速增长的态势，但与之配套的充电桩等基础设施行业的发展步伐未明显的紧跟而上。根据国家能源局披露的数据统计，目前我国充电桩市场仍存在社会车桩比差距明显、充电桩使用率低下、运营成本较大等诸多问题。公司作为以国家电网招投标为主的充电桩主要设备供应商之一，受其行业波动、市场订单放量减缓等因素影响，2017年公司充电桩业绩有所下滑，充电桩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1.36亿元。公司按产品分类将充电桩归口为电力操作电源系统统计收入，进而导致公司电力操作电源系统营收同比下降35.37%。

2017年公司结合电力体制改革发展进程，将配网经营、需求侧管理、售电管

理、增值服务等融为一体，扩充公司技术体系，逐步向国网外产业进行推广，尝试探索新的电力管理服务空间，故公司按分产品中电力管理服务及工程收入营收有所下降。

#### 分产品营业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分产品	2017年	2016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通信电源系统	34,967.81	27,091.23	7,876.59	29.07%
电力操作电源系统	19,444.72	30,085.40	-10,640.69	-35.37%
软件开发、销售及服务	29,817.20	26,772.81	3,044.39	11.37%
电力管理服务及工程收入	1,525.46	4,441.16	-2,915.70	-65.65%
其他	855.75	724.41	131.34	18.13%
合计	86,610.94	89,115.01	-2,504.07	-2.81%

报告期内，因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电力操作电源的充电桩营收和电力管理服务及工程收入营收的大幅下降，致使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504万元，公司毛利率总体下降11.48%，导致净利润同比大幅减少。

(b) 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5G等新兴技术加速融合的趋势下，公司聚焦高质量发展，着力创新具有超高效性能的产品系统和端到端智能解决方案。在两项国标出台后，公司作为通信电源市场最早领衔者，深挖业务应用，积极拓宽销售渠道，着力推广业务覆盖面；提前储备和布局，研究开发满足5G需求的通信电源设备，打造基于中心端动环云弹性扩展管控应用的通信基站动力环境智慧监控及供电解决方案，保持公司通信电源系统稳健增长。

随着能源互联网产业生态的逐步落地，公司结合北京中恒博瑞在电力信息化软件的技术优势，持续研发改造平台，提高数据采集和存储能力，优化数据分析能力及数据可视化方案，并借助云平台的集中控制和数据分析，开展了针对国网大数据平台、网络爬虫技术研究，以及智能调控和充放电系统一体化工作网络、智能微网控制储能系统的推广应用，同时进一步开发增值服务功能，创新业务模式，通过提升用户的使用体验，分析和匹配用户潜在需求，不断拓展精细化的线下运维服务管理。

故公司为维护和巩固原有市场份额，择机拓展市场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市

场投入和人才管理力度，致使公司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成本有所增加，致使公司净利润下降。

(c) 报告期内，因公司计提坏帐损失和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780万元，对苏州普瑞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886万元，导致资产减值损失有所增加，致使公司净利润减少3,666万元。

综上，2017年，受充电桩市场、软件行业环境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同时因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创新业务模式，拓宽市场规模，导致期间费用、资产减值损失、营业成本等增加，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9,451万元，下降幅度为59.71%。

## 2、2017年度，公司扣非后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6	0.06	2.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06.50	1,212.35	-5.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63.56	262.69	2,500.87
小 计	3,972.62	1,475.10	2,497.5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490.73	228.91	261.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22	7.66	35.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38.67	1,238.53	2,200.14

2017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3,439万元，同比增加2,200万元，其主要原因是苏州普瑞公司作为公司线下运营服务试点的成功经验，形成了完整的线下综合运维服务体系，公司为进一步整合区域资源和产业链布局优势，发挥业务协同效应，受让苏州普瑞公司部分股权，由公司统一管理核心管理人员，从而更好地实施线下服务商布局，全力推进用电侧能源服务。因此产生收购苏州普瑞公司股权业绩补偿款2,672.88万元作为营业外收入，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导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大幅增加。故在扣非前净利润同比下降59.71%的情况下，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同比上升2,200万元，致使扣非后净利润仅为2,939万元，比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 3、2017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

如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292.16	94,413.77	-9.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4.59	1,153.08	-31.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8.31	3,031.36	13.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9,525.06</b>	<b>98,598.20</b>	<b>-9.2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859.91	47,105.00	3.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98.86	21,158.47	17.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84.71	8,563.91	-20.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12.30	9,327.08	-7.6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9,055.78</b>	<b>86,154.46</b>	<b>3.37%</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28	12,443.74	-96.23%

2017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a) 受充电桩市场影响，行业竞争格局不断加大，公司电力操作电源系统营收大幅下降，致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流入同比下降9.66%，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同时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为做优做强各业务板块的发展实力，升级优化通信电源系统、高压直流电源系统（HVDC）、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系统、智慧照明系统、储能等硬件设备的性能及综合解决方案，公司进一步扩大采购规模，2017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现金流出同比增幅3.73%，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b) 为促进公司核心研发、管理队伍和人才激励制度的建设，同时增加公司对行业内人才的吸引力，提升研发实力，公司实施人才薪酬改革，优化人才梯队建设，加大人才储备，提高薪酬标准，使得公司职工薪酬大幅度提高，2017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17.21%。

(c) 因集采项目和招投标项目增加，使得验收交付周期、回款周期变长。其中公司对国网、南瑞等公司提供的软件开发销售及服务，根据软件行业特性，客户验收时间集中于年底，导致年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一般合同的回款期为1-2年，部分延长为2-3年，质保金于验收合格一年后收取，由此导致应收账款的回款时间变长。另公司对中国移动、中国铁塔的收入主要系通信电源系统销售及维

保服务，根据中国移动、中国铁塔的信用政策，订单回款周期一般为6个月至2年，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应收账款占用资金增加，造成经营净现金流减少，故公司应收账款2017年年末余额较2016年年末余额增加1.29亿元，致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综上，公司积极参与国网、南瑞、三大运营商、金塔及BAT和集采招标，采取多种措施应对行业激烈竞争，同时不断开发新的客户市场，致使应收账款资金占用增加，同时业务规模增长，主营业务采购资金和员工薪酬、研发投入增加，致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

五、本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从去年同期的24.81%减少至16.81%。请说明你公司前五大销售占比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列表对比分析本期前五大客户与去年同期前五大客户的变动情况，对于新增的客户请说明本期新增为前五名客户的原因、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该客户的基本经营情况。

回复：

(a) 公司 2016-2017 年销售收入前五名主要客户情况

2017 营业收入前五名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6,850.80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765.84
3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831.44
4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1,568.85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1,541.05
合计		14,557.98
总金额		86,610.94
占比例		16.81%

2016 营业收入前五名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5,363.92
2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5,222.30
3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4,147.13

4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264.68
5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07.96
合计		22,105.99
总金额		89,115.01
占比例		24.81%

公司目前拥有比较完备的产品链，通信电源（壁挂式、户外式、直流远供电等系列）能够满足不同环境要求的用户需求，主要销售给三大运营商，为通信技术提供供电保障；高压直流电源系统（HVDC）作为公司核心拳头产品，目前主要以BAT、数据港等主要客户应用，金融、银行系统一直在试点，公司牵头制定的“20160574-T-339 信息通信用 240V/336V 直流供电系统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国家标准一旦发布，金融、银行等领域将会大量应用；新能源电动汽车充换电系统目前以国家电网招投标为主，随着新能源车的发展，国家政策的推动，城市交通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公司一方面应标国家电网充电桩项目，是网内市场份额领衔的民营企业，另一方面积极开拓社会客户，参与公交公司、城市充电站建设等项目；电力信息化主要服务国家电网智能调度、智能运检、能源规划咨询等方面；能源互联网线上不断加大能源互联网云平台研发投入，线下在全国各地积极拓展运维服务商，为用户提供综合能源服务。

公司产品布局不断深化，业务模式探索创新，积极开拓市场，挖掘新客户，内外延伸，注入长期发展动力；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技术加速突破夯实长远发展基础；激励机制逐步完善，长期内生增长显信心，为趋于多元化客户提供高质量产品。

#### (b) 公司 2016-2017 年销售收入前五名主要客户变动原因

公司 2017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额 14,557.98 万元与 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额 22,105.99 万元相比，减少 7,548.01 万元，同比下降 34.14%，主要原因如下：

客户名称	2017 年营业收入金额 (万元)	2016 年营业收入金额 (万元)	同比增减	主要原因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831.44	4,147.13	-55.84%	2017 年国网浙江电力的投资减少，招标份额相应减少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	127.69	5,363.92	-97.62%	2017 年江苏电力的投资减少，

公司				招标份额相应减少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1,365.09	5,222.30	-73.86%	国家电网信息化建设 pms2.0 项目全国各网省公司已实施完毕，目前公司只参与运维，收入同比减少。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20.28	4,264.68	-66.70%	国网线损实施项目由原先 5 个省减少了 2 个省的实施项目，收入同比减少。
国电南瑞科技	633.46	3,107.96	-79.62%	因市场竞争激烈，中标份额相应减少

(c) 本期新增为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说明

客户名称	2017 年营业收入金额 (万元)	2016 年营业收入金额 (万元)	同比增减	原因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客户的基本经营情况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6,850.80	3,766.10	81.91%	与浙江移动的框架合同延迟签订，部分收入确认在 2017 年	否	是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在浙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信用良好，经营情况正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765.84	494.70	459.09%	从 2017 年开始，江苏移动及下属地市公司统一由江苏移动接收发票，并由江苏移动统一付款，故同比大幅增加	否	是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在江苏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信用良好，经营情况正常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1,568.85	1,149.32	36.50%	销售开拓市场，订单增加所致	否	是中兴通讯负责采购业务的控股子公司，信用良好，经营情况正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1,541.05	-	100.00%	销售开拓新市场，本年新增客户	否	是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在重庆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信用良好，经营情况正常

六、报告期内，你公司财务费用为-2,023.25万元，较去年同期-19.40万元减少103.29%，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为2,051.95万元。请结合你公司的实际情况，说明利息收入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说明你公司对相关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合规性，以及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回复：

财务费用各明细项目的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额	变动率
利息支出	-	491.29	-491.29	-100%
减：利息收入	2,051.95	533.25	1518.71	284.80%
汇兑损失	0.01	-	0.01	100%
其他	28.68	22.56	6.13	27.16%
合计	-2,023.26	-19.40	-2,003.85	-103.29%

由此可见，2017年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518.71万元，其变动率为284.80%，主要原因系：2016年9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40,322,580股，筹集募集资金共计999,999,984.00元，致使公司资金大幅增加。自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精心规划，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其中2016年6月至12月，计提定期存款利息收入533.25万元；2017年度，计提定期存款利息收入2,051.95万元，从而导致利息收入大幅上升。

公司对相关资金的使用情况、合规性、信息披露及所履行的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自查，未发现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金使用情况。一方面，自有资金的使用程序合法合规，充分考虑了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等的要求，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另一方面，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并在定期存单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财务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了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使用、保管和进展情况；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及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检查；公司审计部定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综上，公司对上述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重大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七、报告期内，你公司的子公司杭州中恒云能源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亏损 2,238.92万元。请结合上述子公司业务开展情况、业务模式以及历史经营业绩情况，说明报告期内业绩出现亏损的具体原因。

回复：

#### 1、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恒云能源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云能源”）凭借云计算、大数据、移动应用、微电网、新能源、储能等方向的专项自主研发成果，围绕着工商业企业用户开展能源互联网建设，通过构建用户侧能源云平台，大力开展数字运营平台和新能源业务的应用推广，为用户提供能源可视化监测及数据分析服务，以及电力运维、配电监测、智能微电网监控系统、分布式光伏、储能等一站式综合能源管理解决方案。

线上平台方面，通过云平台 2.2 版，研究开发光伏、储能检测、电费集抄等多种功能模块，依托配用电监测云平台形成环保大数据，延伸和拓展数字环保概念，重点开发了污染设施监管平台。为推动能源互联网产业与电力信息化和电力电子产业的高度融合和集群，公司基于全时段、全环境的数据采集需求，依托在电力电子和电力信息化行业二十余年的技术基础，自主研发了具有检测、存储和传输功能的数据采集器（DTU），并有效整合物联网技术进行平台数据基础的升级改造，成功上线云平台 3.0 版，通过先进的关键技术实现能源设备的智能互联互通。

线下运维方面，公司有效发挥区位优势，构建“智慧运维”样板服务商，提供从前期设计到后期管理的个性化能源管理全面解决方案，与多家公司签署了股权合同，通过线上线下串联、平台共享、资源集中管控等多种途径，进一步促进需求侧管理和用电诊断、综合用能管理在用户侧的渗透。同时依托知能云平台积累客户资源进行精准化市场挖掘，通过子公司上海煦达的技术优势，基于在电力、能源以及互联网方面的积淀，针对用户侧储能的特点，自主研发新型储能能量管理系统，成功应用于“钱江锂电 500kW/2000kWh 集装箱储能系统”并网运行、国内首套 MWh 级梯次储能系统、中恒富阳光储微电网以及日本智能微网等项目。

#### 2、业务模式

“互联网+”将冲击传统电力公司的投资回报水平，改变电力的发、输、配、调、售、用各个环节的商业和运营模式。中恒云能源借助自主开发的能源互联网

云平台，联动持续在拓展的线下服务商，实时检测能源生产、输配、消费全过程，从精准调度到智能调控到数据共享再到需求侧管理，为用户提供一揽子用能服务。分布式发电、储能技术、智能微网，自给自足能源经济减少集中化能源生产需求；输配能力优化、系统资产运维，为电网减轻配送压力，为用户提供清洁能源；能效管理与检测、用电分析、能源交易平台，打破传统电网公司垄断渠道，为用户端提供综合能源服务。

挖掘已有资产潜力，依托既有客户和业务优势，利用平台效应，创新核心业务价值、拓展周边增值产业和业务价值。公司深谙能源服务业务模式创新原则，即业务模式的价值必须与用户的价值一致，故中恒云能源在公司原有电力电子、电力信息化业务高质量、智能化的基础上，通过价值链延伸进入新能源充换电系统、智慧城市照明系统、智能微网系统、智慧平台监控系统等新的产品和服务领域。整合来自多方的能源流、产消合一者资源、能源需求信息、动态定价系统，提供优化高效的用能服务；提供专业的用能监测平台，拓展能源电力的产品属性。

### 3、历史经营业绩情况

能源互联网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我国政府从国家战略、产业政策、电价改革等多方位方向引导产业发展。公司把握这一历史性契机，2015年6月成立中恒云能源，以能源互联网云平台为核心，承接电力信息化和电力电子产业根基，积极拓展互联网+新业务模式。中恒云能源的经营业绩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一、营业收入	773.66	110.32
减：营业成本	599.47	75.15
税金及附加	5.23	-
销售费用	781.71	438.28
管理费用	2,352.53	4,895.46
财务费用	-21.57	0.37
资产减值损失	20.29	3.89
投资收益	166.33	455.33
二、营业利润	-2,797.66	-4,847.50
加：营业外收入	1.49	0.35
减：营业外支出	-0.02	0.02

三、利润总额	-2,796.15	-4,847.17
减：所得税费用	-557.23	-1,658.96
四、净利润	-2,238.92	-3,188.21

由上表可见，中恒云能源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是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等的费用占比较大。受行业政策及行业整体发展状况的影响，中恒云能源正处于发展上升阶段，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产业布局。因前期着力开展平台功能的研究开发、业务模式的探索试验以及销售渠道的推广应用等，导致研发投入、人才管理等费用化的成本开支较多。

近三年中恒云能源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15	18.34	-755.84
2016	110.32	-3,188.21
2017	773.66	-2,238.92

由此可见，中恒云能源的营业收入呈稳步增长的趋势，并且2017年净利润相比上年有所改善。随着线上线下综合能源服务模式的逐步拓展和实践，中恒云能源的能源系统运营、电力优化、节能改造等业务价值和盈利模式得到显现，线下运维服务的市场覆盖面不断扩大，用户侧储能项目运营陆续获得成功应用，实现了商业化突破，并带来稳定收益。在“互联网+”时代的持续发酵下，公司能源互联网新兴业务将迭代发展。

八、报告期内，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7.97亿元，较期初数6.68亿元有较大的变化，请结合本年度你公司业务开展、信用政策、回款情况等因素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就上述事项的合理性与合规性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 1、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销售通信电源系统（包括室内通讯电源系统：高压直流产品、直流远供电源系统；室外通讯电源系统等）、电力操作电源系统（包括电力三合一系统、充电桩等）、软件开发销售及服务（继电保护一体化整定系统、继电保护故障分析整定管理及仿真系统、电力生产管理系统、继电保护定值在线校核系统等）。

短期内,随着 4G 建设进入后周期,三大运营商将宏基站移交给铁塔公司,三大运营商整体资本开支同比有所下滑,给通信设备板块带来一定的压力。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优势,不断推陈出新,满足客户个性化定制需求,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结合公司直流远供电源系统,为电梯井、停车场等可能存在的通信盲区,提供满足小微基站需求的通信电源系统。中长期看,国家多次发文力推 5G 在 2020 年商用,作为国家技术名片和新经济的核心基础设施之一,5G 的投资周期不会太长,由于 5G 部署在高频段,基站密度和网络复杂程度大幅提升,根据网络覆盖水平的高低,5G 整体投资规模将远超 4G。公司将在原有产品的技术优势上,提前储备和布局,研究开发满足 5G 需求的通信电源设备,完善产品结构、丰富产品系列,在通信电源系统保持稳健增长的同时,业绩有望在 5G 时代实现大幅增长。

## 2、公司信用政策

### (1) 公司账龄情况分析

2016 年末、2017 年末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占比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占比
1 年以内	48,034.11	2,401.71	60.28%	45,255.37	2,262.77	67.71%
1 至 2 年	20,329.31	2,032.93	25.51%	16,422.23	1,642.22	24.57%
2 至 3 年	8,047.27	1,207.09	10.10%	3,564.37	534.66	5.33%
3 至 4 年	2,275.75	1,137.87	2.86%	870.14	435.07	1.30%
4 年以上	992.78	992.78	1.25%	725.29	725.29	1.09%
合计	79,679.21	7,772.38	100.00%	66,837.40	5,600.01	100.00%

由上表可见,企业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 2 年以内,2017 年末 2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85.79%,部分 2-3 年,占比 10.10%,3 年以上较少,仅 4.11%。

### (2) 公司信用政策情况

公司对国网、南瑞等公司主要提供软件开发销售及服务,根据行业特性,客户验收集中在年底,导致年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一般合同的回款期在 1-2 年,部分 1-3 年,根据公司的收款制度,基本上质保金会在验收合格一年后收取;公司对移动公司、铁塔公司的收入主要系通信电源系统销售及维保服务。通信电源系统收入,根据对移动公司、铁塔公司的信用政策,订单回款周期一般在 6 个月

至 2 年，回款周期相对较长，但均可收回，自公司与其合作起，未发生货款纠纷，且客户均有回款计划；维保服务收入，按期结算，合同约定每年的维保金额，回款周期为 3 个月，回款较为及时。

### 3、回款情况

报告期大额客户期后回款情况所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17 年末余额	2018 年 1 月至 4 月回款金额	备注
南瑞集团	9,677.21	1,338.10	见下（1）
移动集团	6,486.65	3,475.66	见下（2）
国网有限公司	5,911.44	3,155.38	见下（3）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69.13	323.90	见下（4）
林州联科众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216.20	见下（5）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信息通信分公司	1,183.20	257.78	见下（6）
铁塔集团	1,079.18	1,079.18	见下（7）
广东卓维网络有限公司	753.36	580.00	-
吉林省德蕴电气有限公司	741.00	-	1 年以内
杭州大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89.22	136.10	-
大庆远景科技有限公司	662.20	-	见下（8）
张北数据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23.00	373.80	-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信息通信公司	595.86	-	见下（6）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装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593.51	190.87	-
杭州西石科技有限公司	581.67	368.98	-
合计	34,546.63	11,495.95	-

注：南瑞集团、移动集团、国网有限公司、铁塔集团系同一集团合并口径统计汇总数据。

（1）2017 年南瑞集团进行集团体系改制，影响报告期付款流程及进度。

（2）移动集团 2017 年应收账款余额为 6,487 万元，其中 1 年以内 6,294 万元，1 至 2 年 107 万元，2 年以上 86 万元，相比 2016 年末余额 2,865 万元增长 3,622 万元，系下半年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 6,160 万，而移动结算周期较长，年末尚未收到货款，但期后已回款 3,476 万元。

（3）国网有限公司 2017 年应收账款余额为 5,911 万元，期后已回款 3,155 万元。

(4)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年末应收账款账龄为 1 年以内 1,614 万元, 1 至 2 年 1,855 万元, 2016 年含税收入 4,556 万元, 回款期限一般为 1-2 年, 2017 年末应收账款与 2016 年末相比差异较小,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合理。

(5) 林州联科众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回款 216 万元, 此项目属于江苏政府项目, 回款时间比较慢, 预计 2018 年回款 750 万元。

(6) 国网集团一般按年度资金使用计划结算往来款项, 采购付款需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在一定程度上可能会对公司的销售回款期产生影响, 导致出现超期付款的情形, 但均可收回, 年末余额可确认。

(7) 铁塔集团 201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079 万元, 相比 2016 年末余额 1,868 万元, 下降 789 万元, 主要系三分之二的收入集中在上半年, 年末未结算的款项相比上年减少, 期后均已回款。

(8) 大庆远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中恒博瑞公司已于 2015 年实施完毕, 并网在 2018 年 5 月, 导致付款延后, 预计 2018 年回款。

#### **4、年审会计师对应收账款实施的核查程序**

(1) 了解公司销售与收款流程涉及的内部控制, 并对重要的控制点进行穿行测试、控制测试;

(2) 获取公司报告期内签订的所有销售合同的合同台账、主要的纸质合同、对应的验收单、出库单等资料, 检查记账凭证、销货发票、出库单、收款凭证等单据, 并将实际销售情况与销售合同进行核对, 复核公司是否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确认收入;

(3) 针对报告期内发生的交易, 对年末应收余额及本年收入金额较大的客户进行函证, 函证的内容包括本年交易金额、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大额合同执行情况;

(4) 检查公司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 核实客户的经营范围, 是否与企业销售业务相关, 核实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5) 对应收账款报告期回款情况进行抽查, 核实本年回款情况的真实性。

(6) 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 检查应收账款是否正常收回。

经核查, 公司年审会计师认可管理层的意见, 即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增长合理, 年末余额可确认, 并出具了瑞华专函字[2018]33090002号专项说明。

九、请披露你公司近3年及报告期内各季度应收账款周转率数据，并结合你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行业内其他公司运营情况，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是否与同行业情况一致、同比、环比变动原因（如有）及合理性等。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就上述事项的合理性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 (1) 2015年至2017年应收账款周转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期初应收账款	66,837.40	65,461.16	42,703.15
期末应收账款	79,679.21	66,837.40	65,461.16
收入	86,610.94	89,115.01	84,182.9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8	1.35	1.56
周转率变动情况	-12.59%	-13.46%	-

#### (2) 2017年分季度周转率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期初应收账款	66,837.40	64,801.05	72,832.86	75,959.64
期末应收账款	64,801.05	72,832.86	75,959.64	79,679.21
收入	157,97.20	198,60.44	191,92.52	317,60.7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24	0.29	0.26	0.41
周转率变动情况	-	20.24%	-10.61%	58.21%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系主要受南瑞集团及国家电网等公司回款进度影响，2017年国网公司、南瑞集团等均进行改制，影响2017年付款进度。2017年度按照季度分析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第四季度明显上升，回款良好。公司目前客户的信用状况较好，历史坏账较少，针对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办法》和《客户授信管理制度》，以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加强资金回笼和风险控制，并尽可能的缩短应收账款占用资金的时间，加大对应收款的考核力度，以提高企业资金的使用效率。

### 2、同行业周转率比较

应收账款周转率	中恒电气 002364	动力源 600405	特锐德 300001	和顺电气 300141	可比公司 平均值
---------	----------------	---------------	---------------	----------------	-------------

2015年	1.56	1.38	1.43	1.09	1.30
2016年	1.35	1.27	1.72	1.29	1.43
2017年	1.18	1.20	1.12	1.22	1.18
2017年变动比例	-12.59%	-5.51%	-34.88%	-5.43%	-15.27%

从同行业周转率变动情况来看，应收账款周转率均有下降，与中恒电气公司变动趋一致，其中特锐德2017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较为明显达到34.88%。参考同行业三家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平均值为15.27%，中恒电气公司与行业变动情况较为一致，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动合理。

经核查，公司年审会计师认可管理层的意见，即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动合理，并出具了瑞华专函字[2018]33090002号专项说明。

十、报告期内，你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大幅波动。其中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3.18亿元，显著高于其他季度，第四季度净利润与扣非后净利润为负。请结合你公司不同业务板块收入构成、成本确认、费用发生、销售回款等情况分析2017年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波动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属于行业特性、是否与以前年度趋势一致等。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就上述事项的合理性与合规性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1、2017年分季度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797.20	19,860.44	19,192.52	31,76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6.84	2,936.55	2,024.22	-1,66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8.03	2,881.90	1,601.28	-4,12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66	-2,502.52	-4,198.33	9,433.78

(1) 营业收入波动分析

2017年度营业收入各季度指标见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797.20	19,860.44	19,192.52	31,760.79

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变动比较平稳，第四季度大幅提升。造成各季度波动的原因分析见以下二个方面说明：

①公司最主要两大板块的营业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类别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电力电子板块收入	13,666.82	14,285.07	13,295.62	13,182.84
软件开发销售板块收入	2,219.72	4,238.96	5,210.18	17,059.40

电力电子模块各季度的营业收入比较平衡，在 1.3 亿至 1.4 亿之间。

软件开发销售板块，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的营业收入比较平衡，第四季度上涨幅度较大，达 1.7 亿元，为前三季度平均营业收入的 4.39 倍。故公司各季度之间营业收入出现波动的主要原因是软件开发销售板块的业务造成的。造成软件开发销售板块业务大幅波动的原因：公司对国网、南瑞等公司主要提供软件开发销售及服务，据行业特性，客户验收集中在年底，导致公司集中在四季度确认收入，造成各季度营业收入间的波动，是属于行业特性。

②2016 年至 2017 年各季度营业收入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16 年	18,143.93	20,497.97	18,985.98	31,487.12
2017 年	15,797.20	19,860.44	19,192.52	31,760.79

受季节因素影响，2016 年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的营业收入比较平衡，第四季度波动较大，是前三季度平均额的 1.64 倍。2017 年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的营业收入比较平衡，第四季度增幅较大，是前三季度平均额的 1.74 倍。从上知，报告期，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之间的波动，与以前年度趋势一致。

(2) 2017 年度分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指标见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40.20	15,052.15	15,521.48	35,478.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98	390.20	196.61	103.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9.73	140.09	1,616.88	13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93.91	15,582.44	17,334.97	35,713.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42.13	8,239.36	11,711.21	18,667.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98.43	5,573.11	6,138.32	6,688.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71.97	2,236.80	1,098.03	577.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5.03	2,035.69	2,585.73	34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57.56	18,084.96	21,533.29	26,27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65	-2,502.52	-4,198.32	9,43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变化不大，基本平稳，平均为-2,988 万元，但第四季度增至 9,434 万元，比前三季度平均额增加了 12,422 万元，造成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原因分析见下：

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看，四个季度指标比较平衡，平均金额为 2.23 亿元，各季度变动区间为 1.81 亿元至 2.63 亿元，波动不大。

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看，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比较平稳，第四季度大幅提升，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平均金额为 1.79 亿元，第四季度增幅较大，达 3.57 亿元，是前三季度平均额的 1.99 倍，造成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波动的主要原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第四季度的金额是前三季度平均的 2.14 倍。

第四季度货款回笼远高于前三季度的原因：公司加大了前期销售的应收账款的回款力度。公司第四季度确认含税收入 37,160 万元，比第三季度的 22,455 万元增加 14,705 万元；但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79,679 万元，第三季度末为 75,960 万元，应收帐款仅增加 3,719 万元，两者轧差达 10,986 万元，收入的增加远远大于应收账款的增加，说明了货款回笼幅度很大。

公司 2017 年度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间波动与各季度营业收入间波动的趋势一致。

(3) 2017 年各季度净利润指标见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6.84	2,936.55	2,024.22	-1,66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比较平稳，大致在 2,000 万元至 3,000 万元之间，第四季度大幅下降，归母净利润为负，为-1,660.17 万元。造成各季度波动的原因分析见下：

现对各季度净利润形成的主要指标进行细化：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15,797.20	19,860.44	19,192.52	31,760.79
营业成本	9,674.10	11,359.64	12,725.72	24,295.93
期间费用	3,336.38	5,124.34	5,047.23	7,652.03
资产减值损失	91.81	321.74	133.01	4,463.88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665.49	180.44	1,107.13	3,094.82
利润总额	3,069.34	2,921.96	2,352.64	-2,338.92
净利润	2,772.37	2,723.58	2,303.83	-1,909.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6.84	2,936.55	2,024.22	-1,660.17

① 各季度的毛利率波动情况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毛利率	38.76%	42.80%	33.69%	23.50%

第四季度的毛利率明显偏低，系由于第四季度软件开发销售板块收入集中在年底验收确认，相应的一部分外包业务成本确认在第四季度，导致第四季度整体毛利率较低。

② 期间费用

第一季度至三季度期间费用比较平稳，第四季度明显偏高，比前三季度平均额 4503 万元增长 70%。期间费用再细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销售费用	1,062.96	1,938.13	1,865.63	2,936.80
管理费用	2,821.61	3,707.86	3,641.92	5,208.33
财务费用	-548.19	-521.66	-460.32	-493.10
期间费用合计	3,336.38	5,124.34	5,047.23	7,652.03

期间费用第四季度大幅增长主要系 2017 年员工年终奖，一次性计提在 2017 年 12 月份 1,994 万元，其中 1,165 万元计入期间费用；2017 年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共 418 万元，一次性记入第四季度。

③ 资产减值损失

第四季度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4,464 万元，是前三季度平均额的 24.5 倍，主要系 2017 年 12 月公司计提苏州普瑞公司商誉减值准备 2,886.34 万元。

综上，由于以上三个因素，导致第四季度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

(4) 2017 年各季度扣非后净利润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8.03	2,881.90	1,601.28	-4,122.43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比较平稳，第四季度大幅下降，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负，为-4,122.43万元。造成各季度波动的原因分析见下：

现对各季度扣非后净利润形成的主要指标进行细化：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6.84	2,936.55	2,024.22	-1,660.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8.81	54.65	422.94	2,46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8.03	2,881.90	1,601.28	-4,122.43

净利润的季度间的波动见上面（3）关于净利润波动的分析。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第一季度与第三季度比较平稳，为400多万元，第二季度为55万元，降幅较大，第四季度为2,462万元，大幅提高。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5	0.30	1.48	-1.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92.13	38.68	562.78	12.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	27.64	-4.06	2,743.26
小 计	591.30	66.62	560.20	2,754.5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89.08	10.88	93.80	296.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0	1.09	43.46	-4.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8.81	54.65	422.94	2,462.2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第二季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减少；第四季度大幅提高的主要原因是苏州普瑞公司业绩未达标补偿款 2,672.88 万元作为营业外收入计入第四季度非经常性损益核算。

经核查，公司年审会计师认可管理层的意见，认为报告期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合理，并出具了瑞华专函字[2018]33090002 号专项说明。

十一、报告期内，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4,670.29万元。请说明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项目下的员工借款、往来款、个人借款、其他科目金额的形成原因、性质、涉及事项，是否涉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财务资助事项，以及相关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披露义务；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理性与合规性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1、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7.12.31
押金、保证金	1,971.12
员工借款	577.60
备用金	887.52
退税收入	308.77
往来款	491.97
其他	433.31
合计	4,670.29

2、其他应收款年末金额分析及核查过程

(1) 押金、保证金 1,971.12 万元主要系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小额的房租押金、质保金、水电预交押金等。

投标保证金与履约保证金主要系公司参与投标项目所需支付的保证金。根据招标公告规定，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

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最迟在书面合同签订后五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书面合同签订后五日内退还。投标人应以所投的包为单位按规定的数量提交投标保证金。根据公司制度，财务部每月把已支付未退回的投标保证金清单发给事业部标书组，标书组转发业务员。付出 3 个月必须退回，无法退回的应提供说明和相应的证明材料。年末投标保证金余额较大主要系国网的投标保证金。

公司年审会计师通过检查报告期大额招标文件，对投标保证金相关的银行回单的金额与对方单位进行核对分析；检查公司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符合内控流程；对大额保证金余额实施函证、检查程序。押金、保证金年末余额可以确认。

(2) 员工借款 577.6 万元主要系公司员工购房借款及个人借款。根据中恒电气公司购房借款制度规定：为激励骨干员工工作，公司可在一定期限内按一定利率借予员工部分购房款项，员工需承诺自借款日起一定年限年内为公司服务。

公司年审会计师通过查阅借款制服；检查员工购房借款、个人借款合同；实施函证检查程序；检查公司员工借款及个人借款符合内控制度。员工借款的余额可以确认。

(3) 备用金 887.52 万元主要系员工业务备用金，备用金借款多为公司业务人员办理业务及出差需要。年末余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市场部按大区划分，在南京、福州、成都、北京、武汉、长沙、南昌、南宁、济南、广州等多地均设有办事处，员工外出业务均有业务备用金的需求。

根据中恒电气公司备用金制度规定：公司出差人员差旅费、业务费及总经理、董事长批准的其他开支可以借用备用金，填写借款单经部门主管及事业部总经理或分管高管批准方可借用，公司高层人员借款需经总经理，总经理借款由董事长批准方可借用，财务部及时催讨，必要时在工资中扣还。公司人员的差旅费及业务费报销须经出纳及财务负责人审核，事业部总经理或分管高管签字批准。超过标准的开支及公司高管的开支需经公司总经理或董事长批准后方可报销。

公司年审会计师通过对公司员工备用金内控流程进行检查分析，公司备用金制度及实际执行情况符合内控规定，并通过实质性程序及分析程序并结合函证回函情况确认年末余额准确性。

(4) 退税收入 308.77 万元系计提的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期后均已收回。

(5)往来款 491.97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中恒云能源公司应收联营企业杭州宏迅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 3,02.82 万元,该笔借款系杭州宏迅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向中恒云能源公司所借的款项,已于 2018 年 1 月全额收回,通过对借款合同及收款回单的检查,往来借款可以确认。

(6)其他主要系预付的标书费、检测费等费用类款项、社保等。

公司年审会计师通过检查相关合同、核对银行回单等程序,其他应收款中其他的年末账面余额可确认。

经自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应收关联方款项。其他应收款均系为取得资产、权利以及劳务等而支付或应收的款项,与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相关,不存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偿或者无偿对外提供资金、委托贷款等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性质的款项。

经核查,公司年审会计师认可管理层的意见,认为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的确认及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并出具了瑞华专函字[2018]33090002 号专项说明。

**十二、你公司2017年度将部分房屋从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进行会计核算,并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涉及账面原值1,100.87万元。请说明以下事项:**

(1)请补充说明你公司将该部分房屋从固定资产划为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因、目的及合理性;你公司履行的相关程序。

(2)请分项目补充说明投资性房地产科目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处置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所处位置、建筑面积、报告期租金收入(如有)以及对你公司的影响。

(3)请你公司会计师针对上述事项的真实性与合规性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 **1、投资性房地产定义及判断**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的规定,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应当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准则规定下应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包括:已出租的土地所有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及已出租的建筑物。

(2) 管理层本年将中恒大厦部分楼层出租目的系赚取租金，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定义，同时获取企业管理层声明。

## 2、本年新增的由固定资产划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房屋建筑物	楼层	承租公司	新增出租面积	转换时间	转换原因
中恒大厦	8F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7年6月	对外出租
中恒大厦	9F-902	浙江维格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017年6月	对外出租
中恒大厦	9F-903	浙江云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2017年6月	对外出租
中恒大厦	11F-1101	杭州云牧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017年6月	对外出租

公司年审会计师通过实地考察询问等确认中恒大厦各楼层房屋出租情况属实。

## 3、2017年度中恒电气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 (1) 中恒大厦

中恒大厦位于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9号，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建筑面积为23,021.67平方米，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建筑面积为8,135.55平方米，用于出租部分的建筑面积为8,135.55平方米。具体明细如下：

楼层	公司	面积(平方米)	含税年租金(元)	签约时间	2017年房租不含税收入(元)
8F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511,000.00	2017.6.1-2022.7.15	230,180.18
9F-901	杭州佳翼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92,000.00	2016.9.27-2018.9.26	280,162.16
9F-902	浙江维格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153,300.00	2017.6.1-2022.7.15	69,054.05
9F-903	浙江云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02,200.00	2017.6.1-2022.7.15	46,036.04
10F	杭州麒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547,500.00	2016.9.27-2018.9.26	525,312.38
11F-1101	杭州云牧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620,500.00	2016.6.24-2018.6.23	512,509.29
13F北	杭州丰乙筑实贸易有限公司	543.00		本期退租	

13F-1301	杭州星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82.00	106,288.00	2016.9.1-2022.8.31	127,673.28
14F	杭州喜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杭州天喵)	1,000.00		本期退租	
15F-1501	杭州瑞鼎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00.00	237,250.00	2015.8.1-2018.7.31	213,738.74
15F-1502	杭州尚鲜汇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82,875.00	2015.12.1-2018.12.31	254,842.34
16F-1601	杭州中恒派威电源有限公司	548.00	260,026.00	2015.3.1-2018.2.28	242,379.72
16F 南	杭州胜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48.00		本期退租	
20F-2001	杭州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14.55	121,048.60	2015.9.1-2018.8.31	109,052.80
合计		8,135.55			2,610,940.98

### (2) 中恒老楼

中恒老楼包括中恒老厂房 1 号楼、2 号楼及生活楼，建筑位于东信大道 69 号，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老楼总建筑面积 15,551.62 平方米，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建筑面积为 15,551.62 平方米，本期用于出租部分的建筑面积为 2,020.00 平方米，剩余部分暂未出租。具体明细如下：

楼层	公司	面积(平方米)	含税年租金(元)	签约时间	2017 年房租不含税收入(元)
生活大楼 1 间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杭州分公司	20.00	36,000.00	2014.12.23-2017.12.22	27,027.03
厂房 1F	杭州中恒派威电源有限公司	2,000.00	589,600.00	2015.1.20-2017.12.31	833,153.16
			389,600.00	2016.4.1-2019.3.30	
合计		2,020.00			860,180.19

### (3) 西湖大厦 10 楼、11 楼

西湖大厦坐落于文二路 202 号，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建筑面积 1,300.95 平方米，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建筑面积为 1,300.95 平方米，本期用于出租部分的建筑面积为 1,300.95 平方米。具体明细如下：

楼层	公司	面积(平方米)	含税年租金(元)	签约时间	2017 年房租不含税收入(元)
西湖大厦	杭州精学锐教育信	1,300.95	666,636.84 (每	2011.5.31-2017.5.31	934,826.23

10楼	息咨询有限公司		年递增5%)	2017.6.1-2023.5.31	
西湖大厦 11楼	杭州精学锐教育信 息咨询有限公司		569,811.72	2017.5.1-2023.5.31 (2017.5.1-2017.5.3 1为免租期)	

#### (4) 嘉华大厦D座612室

嘉华大厦D座612室坐落于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D座5层D612，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建筑面积350.33平方米，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建筑面积为350.33平方米，本期用于出租部分的建筑面积为350.33平方米。具体明细如下：

楼层	公司	面积(平方米)	含税年租金(元)	签约时间	2017年房租不含税收入(元)
嘉华大厦 D座612	观火数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350.33	767,222.70	2016.8.15- 2018.8.26	691,191.62

公司划分至投资性房地产的建筑包括中恒大厦、中恒老楼、西湖大厦11楼至12楼及嘉华大厦D座612，通过实地考察及对房租合同签订、收入确认的检查，公司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合理。

经核查，公司年审会计师认可管理层的意见，即认为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划分合理，并出具了瑞华专函字[2018]33090002号专项说明。

**十三、年报显示报告期你公司与关联方中恒派威之间存在日常关联交易，但《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报告》未显示相关资金往来情况。请说明原因，并进一步核查相关文件是否存在需补正情况。**

**回复：**

杭州中恒派威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派威”）作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其LED电源业务是公司基于能源互联网产业生态布局的纵向延伸，公司与中恒派威之间发生LED电源销售、维保以及出租房屋等关联交易，能够利用关联双方的产业优势，加强资源整合与协同发展，达到互利互惠的目的，属于日常生产经营中必要的交易行为，不构成《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中规定的上市公司不得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以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综上，公司与中恒派威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已在定期报告中列明，其产生的应收应付款项，不构成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并且其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0日